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17-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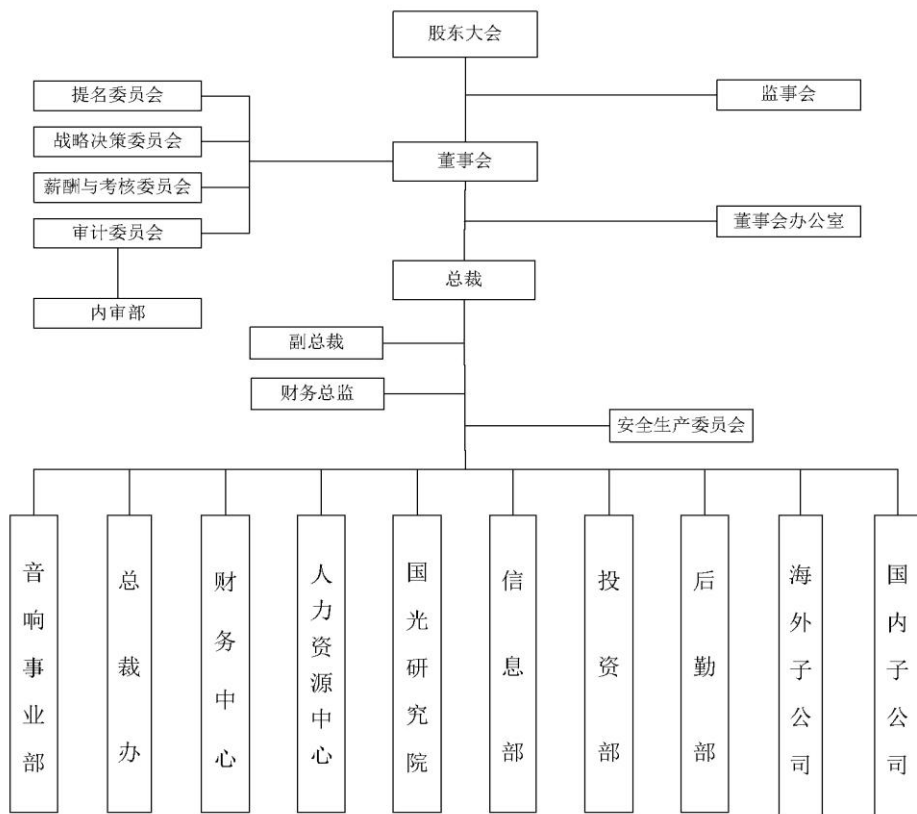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其中董事长郝旭明，董事何伟成、郑崖民以现场方式出席，副董事长黄锦荣，董事周海昌、韩萍，独立董事郭颺、刘杰生、沈肇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郝旭明董事长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通过以下议案：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于2017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并刊登于《证券时报》。】

2. 以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韩萍董事发表弃权意见，弃权理由如下：对调整议案的作用和意义不是太肯定。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优化流程，提高管理决策效率，公司拟将原组织架构中国际销售部、国内销售部、精密电子销售部、设计中心、项目部、采购中心、制造一部、制造二部、制造三部、质管部、设备部、改善办并入音响事业部；原组织架构中广东国光电子有限公司、广州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广州国光智能电子产业园有限公司、梧州国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梧州恒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广州国光资产管理公司合并称为国内子公司；原组织架构中国光管理学院并入人力资源中心。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此外，公司还设有党委、工会、团委等党群组织，支持企业发展经济，倡导健康的企业文化，按照各自的职能开展工作。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廿五日